

我国群众性与竞技性赛事融合发展的机理、现实与策略

张磊, 刘广飞, 雍明
(苏州大学 体育学院, 江苏 苏州 215006)

摘要: 推动群众性与竞技性赛事融合发展对建设中国式现代化体育强国具有重要意义。在群众性与竞技性赛事融合发展中, 以人民为中心和以运动项目为基本的共同基础是前提, 边界逐渐模糊是加快融合的条件, 以此构造全民参与的竞争型赛事样板的融合雏形。透过厘清“双赛”融合脉络探讨当前存在的根源性问题、主体性问题、内容性问题和体制性问题, 表现为“双赛”融合认识不足制约互动关系、“双赛”地位竞争引致角色冲突、运动项目融入不深导致根基不稳和缺乏政策体系保障削弱融合动力。基于此, 提出以体育强国建设为目标, 强化“双赛”融合认识; 以多元主体协同为抓手, 促进“双赛”多方面融合; 以运动项目为核心内容, 推动“双赛”构建新发展形态; 加强体制机制保障, 促动政策资源向群众性赛事倾斜。

关键词: 体育赛事; 群众性赛事; 竞技性赛事; 产业融合

中图分类号: G80-05 文献标志码: A 文章编号: 1006-7116(2024)05-0029-08

The mechanism, reality and strategy of the integrative development for mass and competitive events in China

ZHANG Lei, LIU Guangfei, YONG Ming

(School of Physical Education, Soochow University, Suzhou 215006, China)

Abstract: Promoting the integrative development of mass and competitive events is of great significance to building a leading sporting nation with Chinese-style modernization. In the logic of the integrative development of mass and competitive events, the common basis of people-centeredness and basic sports is the prerequisite, and the gradual blurring of boundaries is the condition for accelerating the integration, so as to construct the prototype of the integration of the competitive event model for the participation of all people. Through clarifying the integrative process of mass and competitive sports events integration process, to explore the current root causes of the problem, the subject of the problem, the content of the problem, and institutional problems, which clearly shows that lack of understanding about integration of dual events restricting interactive relationships, status competition of dual events leading to role conflict, not deep of integration with sports causing the unstable foundation, lack of policy system guarantees weakening the integrative force. Based on these issues mentioned above, it is proposed to strengthen the integrative understanding of the dual events with the goal of a leading sporting nation; to promote the various integration of the dual events with the synergy of diversified subjects as the starting point; to promote the new development form of the dual events with the core content of sports; and to strengthen the guarantees between institution and mechanism so as to promote the policy and resources to lean towards mass events.

Keywords: sports events; mass events; competitive events; industrial integration

体育赛事承载增强人民获得感与幸福感的重要使命^[1]。2021年国家体育总局印发的《“十四五”体育发

展规划》指出, 举办全运会群众赛事活动和全国社区运动会, 丰富全民健身赛事活动供给^[2], 全运会为群众

收稿日期: 2024-01-16

基金项目: 国家社会科学基金一般项目(23BTY020); 江苏省社科基金重点项目(22TYA002)。

作者简介: 张磊(1995-), 男, 博士, 研究方向: 体育赛事发展理论与实践。E-mail: szdx_zhangl@126.com

参与竞技性赛事提供平台,而群众参与全运会又扩容竞技性赛事的受众群体。因此,促进群众性赛事与竞技性赛事(以下简称“双赛”)融合,实际就是加强“双赛”协同与联动,推动群众性赛事、竞技性赛事独有的资源要素进行重新配置,驱使“双赛”紧密相连、融合发展,实现体育赛事范围拓展与效应扩大,既可以丰富全民健身活动,赋能竞技体育高质量发展,也可以创新赛事发展形式,构建现代化体育赛事体系。建设体育强国是系统且庞大的工程,其中竞技体育与群众体育是不可忽视的两股力量,不仅要发挥竞技体育的引领角色作用,也要发挥群众体育重要根基价值,两者互为作用、相互支撑,共同推动体育强国建设。新中国成立以来,“双赛”都得到良好发展,群众性赛事演变与发展受到社会背景、政治制度、经济体制以及文化基础等影响^[1],总体经历起步与曲折、停滞与异化、恢复与转型、协作与探索以及协同和完善阶段^[4]。而竞技性赛事则经历了从助推群众体育发展到重点发展再到奥运争光计划下的跨越式发展,直至现在,竞技性赛事已发展成面向全社会的综合型盛事^[5]。当前,以马拉松、路跑赛事为主的群众性赛事众多,尤其是2014年《国务院关于加强发展体育产业促进体育消费的若干意见》发布之后,群众性赛事更是如雨后春笋、蓬勃发展;竞技性赛事亦是不胜枚举。然而,虽然群众性赛事和竞技性赛事各自发展良好,但是要实现“双赛”融合并非易事。一方面,何为“双赛”融合?当前,学者对两者融合的内涵、逻辑、形式等问题依然存在尚未统一的认识;另一方面,无论是理论视角,还是实践视角,对“双赛”融合的关注尚不深入,对其本质的认识还不清晰,致使“双赛”融合的进程滞缓。事实上,“双赛”融合是体育赛事创新发展的重要方式,以融合为手段突破“双赛”边界分明的限制,可缓解单一类别赛事资源禀赋单调的困境,扩大受众群体范围等。鉴于此,对“双赛”融合发展的机理、现实与策略进行深入分析,旨在加快促进“双赛”融合步伐,为我国体育赛事体系创新夯实基础,从而推动我国体育赛事高质量发展。

1 “双赛”融合发展的理论机理

1.1 基本内涵

体育赛事按照功能可以分为群众性赛事和竞技性赛事,群众性赛事以广大群众参与的特性与竞技性赛事加以区分,主要借助公共体育场馆或其他公共设施为场所,以休闲娱乐、强身健体为主要目的,受一定比赛规则、社会习俗制约,不强调个人或集体比赛成绩的群众体育竞赛活动^[6]。季业山^[7]将群众业余参与

有规则、竞技水平相对较低、举办形式灵活多样、举办时间不具备周期性的各类体育赛事统称为群众性体育赛事。竞技性赛事则是指向专业运动员或运动队的一种以运动项目为形式、运动规则为尺度、获得胜利或盈利为目的、有组织的竞争活动^[8]。虽然群众性赛事与竞技性赛事均是体育赛事,但两者在参与对象、目的以及场地标准、组织管理、资源要素等方面存在差异。“双赛”融合的目的便是以新发展形态实现赛事效益最优化,通过融合创新促使赛事既面向群众,也面向专业运动员,实现满足全民健身和美好生活愿望以及提升竞技运动水平和竞赛成绩的多元化价值。

自20世纪70年代起,关于产业融合的研究就从未停歇,主要原因是其内涵具有复杂性与延展性。从不同角度,产业融合的内涵有所区别。从过程视角来看,产业融合就是从技术融合到产品和业务融合,再到市场融合,最终实现产业融合的渐进过程^[9]。从产业创新发展视角看,产业融合就是不同产业或同一产业内不同行业之间相互交叉、渗透,最终逐步形成新产业的动态发展过程^[10]。结合两个视角看,“双赛”融合实则是基于体育赛事这一基本框架内群众性赛事与竞技性赛事在技术层面、产品和业务层面以及市场层面形成相互交叉与渗透,最终产生体育赛事新形态、新业态或新增长点的动态发展过程。其中,技术层面的融合表现为竞技性赛事的规则、标准以及科学化训练方法与手段应用于群众性赛事,促进群众性赛事规范化发展;群众性赛事组织的灵活趣味属性嵌入竞技性赛事,增强竞技性赛事的娱乐性等。产品和业务层面的融合体现在将赛事本身视为产品,将群众性赛事与竞技性赛事融为一体,将传统的运动项目和群众参与的趣味项目寓于一场赛事中。另外,就是将“双赛”各自特有的资源要素进行融合。市场层面的融合就是要求“双赛”跨越原有的市场定位,扩大市场范围,打造群众性与竞技性赛事市场一体化。

综上所述,“双赛”融合并非群众性赛事与竞技性赛事的简单合并,而是在技术、业务等层面形成相互融通的格局,以突破单一赛事发展框架,打破两者发展边界,形成资源要素互嵌互补,推动“双赛”更加协调。“双赛”融合既是体育赛事多样化发展的具体表现,也是创新体育赛事体系的重要举措。从价值内涵来看,伴随人民体育需求个性化、多样化发展,缺乏竞争性与技术性的赛事难以满足更加多元的需求,因此,“双赛”融合一方面可以弥补群众性赛事吸引力不足的缺陷,通过融合创新提高群众性赛事吸引力,开阔赛事市场空间,满足增强人民性的中国式现代化体育强国建设的内在要求;另一方面,通过赋能后备

人才培养促进竞技体育发展,竞技性体育赛事对参赛人员的要求一般较高,无形中排斥诸多具有发展潜力的青年后备人才,通过“双赛”融合可以为更多青少年拓宽竞赛渠道,也为跨项选材和动态选材提供契机。总之,“双赛”融合并非是摒弃群众性赛事或竞技性赛事原有发展模式,而是通过技术、产品和业务以及市场层面的融合使两者更加协调。

1.2 发生逻辑

加快体育赛事体系创新是建设中国式现代化体育强国不可或缺的一环,“双赛”融合是创新体育赛事体系关键方式。“双赛”融合始终以高质量发展为根本目的,在以人民为中心和以运动项目为基本的共同基础,以及“双赛”边界逐渐模糊的条件下构造出全民皆可参与的竞争型赛事样板的基本雏形,亦是创新体育赛事体系的重要表现,这是回答“双赛”融合如何发生的基本逻辑遵循。

1)融合前提:以人民为中心和以运动项目为基本的共同基础。

群众性赛事与竞技性赛事属于同一事物的两个方面,在发展过程中存在以人民为中心和以运动项目为基本的共同基础,这是“双赛”融合的前提,通过“双赛”融合可以满足不同消费群体的多样化需求,也可以透过文化渗透推动传统的运动项目和民族特色的运动项目发展。第一,以人民为中心。满足人民群众多样化的需求是新时代社会发展的根本主题,全民健身战略下的体育赛事承载了实现人民美好生活愿望的责任与使命,群众性赛事是践行全民健身行动最直接的舞台,是通过民间社会资本参与的“草根”赛事^[11]。全民皆可参与的群众性赛事始终以人民为中心,满足了人民群众的健身需要、回应了人民参赛的期待^[4]。当然,竞技性赛事在健康中国、全民健身等战略指导下同样迎来了新的任务与要求,不仅要服务好专业运动员或运动队提高竞技水平,还要深入贯彻以人民为中心的理念加快打造成为人民群众健康生活方式的重要途径和休闲娱乐的重要方式,坚持以人的全面发展为方向,为增强人民群众体质、提高健康水平做出应有贡献^[12]。第二,以运动项目为基本。新时代群众性赛事的价值不仅仅在于促动全民健身,而且还在于弘扬民族传统文化,故而,群众性赛事发展的基本单元已经突破了田径、游泳、球类等传统运动项目的限定,融入了以独具民间特色的运动项目为基本载体,通过舞龙、舞狮、武术等项目丰富群众性赛事^[13]。竞技性赛事的运动项目设置主要以传统项目为主,在以奥运争光的目标导向下,竞技性赛事的运动项目始终坚持质量优先原则,不断压缩运动项目数量使得项目结构与

布局更加优化^[14]。诚然,追求竞技性赛事成绩往往会抑制部分运动项目发展,因此,促进“双赛”融合可以弥补运动项目发展缺陷,推动传统的运动项目和民族特色运动项目齐发展。

2)融合条件:“双赛”边界逐渐模糊加快融合发生。

用以区别“双赛”主要标准在于参赛对象和规则规程的应用,伴随体育赛事的发展,群众性赛事映射竞技性赛事属性或竞技性赛事彰显群众性赛事特征的现象逐渐明显。“双赛”边界模糊实则是两者之间的互动过程,通过边界的放松使得两者发展环境逐渐适应,为融合创新架设重要条件。第一,结构功能的交互。体育强国战略规划了群众性赛事与竞技性赛事协调发展格局,使得“双赛”在结构要素上走向交互,表现为根本宗旨一致性、发展手段相似性^[15]。第二,资源要素的互通。从社会资源视角看,满足“双赛”发展需要的资源要素并没有明确的区分标准,主要来源于不同主体,在当前我国发展体制与现实下,群众性赛事的资源主要依赖于市场主体和社会主体,而竞技性赛事的资源主要依托政府主体。当然,这一区别仅仅在于侧重不同,在实际发展过程中,资源要素存在互通与共用现象,因为政府、市场、体育组织、俱乐部等主体是群众体育与竞技体育能量产生的共生单位,共同发挥作用^[16]。另外,伴随数字技术的发展,“双赛”的资源要素也发生了转变,数据、技术等演化为重要元素^[17],同时,现代科技使得其他资源要素转化与融合更加便捷化。第三,消费市场的统一。以消费升级为基本方向是体育赛事高质量发展的必经之路,从供给侧来看,体育赛事必须提供满足群众多样化、个性化的消费需求^[18]。伴随体育赛事消费趋向多元化,人们不再局限单一类别赛事的消费,在观赛、产品购买、服务体验等方面呈现统一趋势,使得“双赛”融合成相互依存的统一市场,这种现象表现之一就是群众参与赛事时对竞技性赛事使用的专业性设备的追捧。

3)融合雏形:构造全民参与的竞争型赛事样板。

“双赛”融合得以形成的基本雏形是新技术或新业态的诞生,在我国体育赛事体系创新的目标引导下,“双赛”融合的基本雏形是构造全民皆可参与的竞争型体育赛事样板,例如,以运动项目为核心内容的虚拟体育赛事。目前,以全运会为主要代表的体育赛事虽然将群众性赛事嵌入竞技性赛事中,但是并未达到融合状态。从“双赛”融合的基本内涵看,全运会虽然做到规则应用等技术层面的融合,但是在产品和业务层面的融合尚未深化,因为全运会的群众赛事在参与对象上依然尚未做到全民皆可参与^[19],另外就是群众与专业运动员同场竞技的通道尚未打开。以马拉松松

赛事为标志的路跑赛事实际上是群众性与竞技性赛事融合典型案例,在参赛对象上,除部分专业运动员通过邀请、积分等方式参与,其他参赛人员真正做到全民皆可参与,并且业余与专业选手可以同场竞技并遵守同等规则。“双赛”融合的基本雏形理应在规则应用、组织方法等技术层面形成融合,为“双赛”融合创设基本的规制框架;在参赛对象、同场竞争等产品或业务方面形成渗透,将“双赛”真正融为一体。鉴于此,“双赛”融合而构造出的全民参与的竞争型赛事样板这一基本雏形理应在遵循规则规程的基础上,促进专业选手与业余选手同场竞技。当然,业余选手可以通过一定的选拔机制获得与专业选手同场竞技的权利,这既可以推动全民健身热情,还可产出体育后备人才,从而促进群众体育与竞技体育共同发展。

2 我国“双赛”融合发展的现实审视

2.1 我国“双赛”融合发展的历程

中国式现代化体育强国建设进程中,群众性和竞技性赛事作为两大驱动力量,承载重要责任与使命。将新中国成立视为我国体育重要发展的历史起点,群众性赛事与竞技性赛事的关系在不断调整与演变中发展。(1)1949—1958年,群众性赛事发展良好、竞技性赛事初步成长。1949年《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共同纲领》提出“提倡国民体育”的重要思想。1952年毛泽东题词“发展体育运动,增强人民体质”。1954年中共中央下发《关于加强人民体育运动工作的指示》,进一步强化群众体育的地位。1958年《体育运动十年发展纲要》提出:“大力开展群众性的体育运动。”此时期的群众性赛事活动或民间体育活动得到大力发展,而竞技性体育赛事处于起步阶段被赋予增强全国人民体质以及发展体育运动的使命^[20]。(2)1959—1976年,群众性赛事发展重心向竞技性赛事转移。受到社会政治斗争的影响,1960年国家体委提出依据实际情况控制群众体育规模,由此发展重心发生偏移,尤其是1966—1969年,全国群众性赛事几乎消失。此阶段群众性赛事受到限制,竞技性赛事得到发展。1959年在北京举办了首届全运会,使得竞技性赛事有了起色^[21]。(3)1977—2000年,群众性赛事与竞技性赛事齐发展,“双赛”融合初现端倪。1978年改革开放,市场化改革成为体育赛事发展的重要契机,1979年政府明确了普及与提高相结合,群众体育形成以社会为依托、体育运动委员会为指导、主管部门全面负责的分工发展模式^[22]。1988年由国家体委、农牧渔业部等部门共同举办“第1届全国农民运动会”。1995年颁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体育法》《全民健身计划纲要》等,推动

群众性赛事发展。竞技体育在恢复国际奥委会合法席位后开启“赶超”模式。1981年举办国际田联批准的北京马拉松,由82名运动员参赛,这为后来杭州、大连等地举办马拉松的开展奠定了良好基础。1998年北京马拉松进行改革,参赛选手不再限定于专业运动员,而是面向大众、走向社会,“双赛”融合初现端倪^[23]。(4)2001—2017年,以“奥运争光”为目标的竞技性赛事高速发展,群众性赛事紧随其后。2001年申奥成功之后,竞技性赛事发展环境良好,国家体育总局发布的《2001—2010年奥运争光计划纲要》要求积极承办形式多样系列赛、大奖赛、冠名赛等^[17]。这一阶段,群众性赛事紧随竞技性赛事之后。2009年国务院将8月8日确定为全民健身日。2014年《国务院关于加快发展体育产业促进体育消费的若干意见》取消群众性赛事审批,为群众性赛事发展奠定良好基础。另外,2017年天津全运会将群众性与竞技性赛事有机融合,“双赛”融合的初始形态首次出现在综合性体育赛事中。(5)2018年至今,“双赛”融合的脚步进一步加快。2019年国家10部委联合印发《关于全面推开行业协会商会与行政机关脱钩改革的实施意见》要求田径、球类等67个体育社会组织完成脱钩的实体化改革^[24];2019年《体育强国建设纲要》提出打造涵盖职业、商业和群众性赛事的体育赛事体系,为加快“双赛”融合脚步提供政策保障。这一时期的群众性赛事和竞技性赛事基本形成政府主导、市场运作、社会参与的发展模式。

2.2 我国“双赛”融合发展的现实挑战

“双赛”与竞技性赛事经历多年发展,融合现象虽有呈现,但并不深入且尚未形成协调格局。“双赛”在融合过程中由于主体不同,两者更多关注自身发展,使得发展边界更加分明,群众赛事活动倾向于服务人民体质健康,竞技体育则以提高竞技水平为追求,致使“双赛”互动关系不足^[25]。面对“双赛”融合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如何满足人民体育多样化需求、实现竞技体育后备人才高质量培养诉求,理应有效解决根源性、主体性、内容性和体制性等挑战。

1)根源性问题:“双赛”融合认识不足制约互动。

“双赛”虽然存在相对独立性与特殊性,但是在体育强国建设目标框架内则具有同一性特征,即可以通过满足人民美好生活愿望和提升竞技体育水平加快强国目标的实现。形成“双赛”融合深刻认识是实现两者更好融合的关键与根源,然而,当前在认识层面主要存在两类问题,一是认为“双赛”是相互割裂的存在。这一认识将“双赛”完全置于两个独立体,这种认识可以使两者更加清晰,但是在长远发展进程中

并不有利于体育赛事发展,甚至破坏竞技性赛事可以带动群众性赛事更加普及,群众性赛事可以为竞技性赛事输送后备人才的双向作用。从认识层面而言,研究提出的“双赛”融合并非是将群众性赛事与竞技性赛事混为一谈,而是在技术、产品和业务以及市场层面形成交叉,“双赛”本身的独有性质、基本宗旨和根本目标并不会随着融合而发生改变,只是在功能、价值等方面形成更广泛影响。二是对“双赛”价值存在认识偏颇。在我国现有体制下,“双赛”受到主导主体的影响,使两者互动关系并不融洽,群众性赛事由市场或社会主导,竞技性赛事主要由政府主导,因此,竞技性赛事由于政府主导力过强无形中压缩群众性赛事发展空间,导致“双赛”互动关系发生脱节^[21]。这便直接引致“双赛”在价值作用上认识偏颇,认为群众性赛事只为群众服务、竞技性赛事只为竞技体育服务。群众性赛事与竞技性赛事在参赛选手方面虽然侧重不同,但是脱离群众性赛事是竞技体育后备人才缺乏、青黄不接的重要原因;群众性赛事仅仅致力于提高人民身体健康水平,忽视竞技体育发展则难以发挥贡献力量。总之,“双赛”融合的根本就是为消弭群众性赛事、竞技性赛事在各自发展过程中的缺陷,从而强化两者互动关系,以推动体育赛事整体高质量发展。

2)主体性问题:“双赛”地位竞争引致角色冲突。

从历史发展规律看,在“普及与提高”相结合的重要理念下,“双赛”始终处于重点发展相互交替的循环过程。新中国成立后,以提升群众身体素质为导向主要开展群众性体育活动;到我国恢复国际奥委会合法席位后,以“奥运争光”计划为追求的竞技性赛事迎来大发展,“双赛”在发展地位上一直存在“主次论”或“冲突论”^[26]。“双赛”地位竞争并未随着体育赛事的壮大而得以解决,全运会为群众提供竞技的舞台,但是“双赛”地位不平等现象依然存在,全运会在竞技性赛事基础上增设群众性赛事,然而,媒体、网络等媒介报道的重点依然是竞技性赛事,群众性赛事相关报道寥寥无几。从马拉松赛事看,专业运动员与业余选手、群众虽然处于同场竞技,但是赛事组委会依然优先保障专业运动员,保证专业选手的优先出发顺序。从我国三人篮球赛来看,无论是群众性三人篮球赛还是竞技性三人篮球赛均发展良好,然而从发展地位来看,群众性三人篮球赛开展较早,群众参与人数已逾3000万人,但是作为后来者竞技性三人篮球在得到官方支持后,其发展地位一跃超过群众性三人篮球,在国内举办世锦赛、世青赛等国际赛事。“双赛”地位竞争的本质反映我国经济社会发展的政策走向,全民健身战略的实施为群众性赛事提供培育土壤,相应拔高

了群众性赛事地位;奥运争光计划的实施将关注重点聚焦至竞技体育,为竞技性赛事提供了广阔发展空间。然而,地位竞争下的“双赛”直接引出两者角色地位冲突,即两者从属问题,到底是群众性赛事服务竞技性赛事,还是竞技性赛事服务群众性赛事,优先发展哪类赛事直接决定资源要素的倾斜与再配置。

3)内容性问题:运动项目融入不深导致根基不稳。

运动项目是群众性赛事和竞技性赛事得以开展的基本内容,也是两者融合的前提,但是竞技性较强运动项目对群众性赛事而言具有较高的匹配性要求,因为这些运动项目多是在相对独立或封闭的空间进行,开展这些项目需要接受专业训练,同时必须配备专门的场地场馆、科技产品以及专业人员作为保障,这就使得竞技性较强的运动项目难以在群众性赛事中广泛开展,而普通群众更是难以从这些运动项目中收获运动价值。2018年《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快发展体育竞赛表演产业的指导意见》也提到要以观赏性较强的运动项目为突破口,创作开发体现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具有中国特色的体育竞赛表演精品。由此可见,运动项目对“双赛”融合具有非常重要作用。运动项目作为群众性赛事的基本内容,融入不深的主要原因,一是由于运动项目竞技性较强,普通群众接受程度也比较低,这就加深了运动项目与群众性赛事之间的屏障。反之,由于竞技性过强,普通群众对竞技运动项目的认知主要停留在专业赛场。例如,跳水、射击、举重、赛艇等运动项目,其本身专业性较强,加之对比赛的场地、器材等要求较高^[27],使得这些运动项目难以融入群众性赛事或者融入程度不深。以运动项目为基本促进“双赛”融合,不仅需要运动项目主动融入群众性赛事,而且需要群众主动接触运动项目。二是部分运动项目的开展严重缺乏群众基础,这既有上文提到竞技性较强原因,也受到群众参与途径狭窄的限制,使得群众参与率较低。普通群众参与不同运动项目的主要途径就是群众性赛事,但是群众性赛事开展时主办方往往会基于运动项目的专业性程度、企业投资回报率、赛事活动安全性等条件考虑,只举办跑步、乒乓球、羽毛球、篮球、足球等喜闻乐见的比赛,致使群众难以接触那些专业性较强、参与门槛较高的运动项目,即使通过网络、媒体等渠道了解运动项目的相关知识,也无法形成直接感官感受。运动项目作为群众性赛事与竞技性赛事融合发展的基本前提,理应突破竞技性较强的运动项目融入群众性赛事的壁垒,通过提高社会大众的认知并拓宽参与渠道促进竞技性赛事资源向群众性赛事流动。

4)体制性问题:缺乏政策体系保障削弱融合动力。

“双赛”高质量融合是复杂工程,必须依托我国体制优势,既要发挥市场力量,更要借助政府力量促使融合发展更具动力。然而,从体制机制层面看,主要存在以下问题:一是缺乏推动群众性与竞技性赛事融合发展的可操作性政策文件。从国家相关部委出台的政策文件来看,2014年《国务院关于加快发展体育产业促进体育消费的若干意见》提出要促进群众体育与竞技体育全面发展;2019年《体育强国建设纲要》提出推动有条件的运动项目打造涵盖职业、商业和群众性赛事的多层次、多样化的体育赛事体系;2021年《国家体育“十四五”规划》提出举办全运会群众赛事活动和全国社区运动会,丰富全民健身赛事活动供给。从地方相关部门出台的政策文件看,2020年《长三角地区体育一体化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意见》提出推动青少年赛事、群众性赛事和专业化赛事的有机结合。综合上述相关政策文件看,虽然对“双赛”融合提出相应要求,但都是从相对宏观层面提出,并不具有针对性与可操作性。二是缺乏协调赛事多元主体利益的政策保障。“双赛”融合是一个资源要素互通、利益权责共享的过程,而资源要素和利益权责的所有者实际就是赛事多元主体。从主体构成看,群众性赛事和竞技性赛事的多元主体结构是相似的,由政府、市场、社会等主体构成,只是不同类别赛事的主导者存在区别。群众性赛事主要由市场主体或社会主体作为主导,竞技性赛事主要由政府主体作为主导,不同主体追求的利益存在区别,政府主体以提升形象、丰富公共体育服务供给、提振地方经济为追求;市场主体以扩大市场消费、赚取经济回报为目标;社会主体以壮大组织规模、获取更多资源为导向。在缺乏协调利益的政策情况下,多元主体在“双赛”融合过程中会基于自身利益诉求而产生冲突,这不仅会导致“双赛”融合动力不足,而且会掣肘融合发展的实践进程。

3 我国“双赛”融合的未来趋向及促进策略

3.1 未来趋向

“双赛”融合是不断探索与深入的动态过程,在创新发展中架构体育赛事新形态。第一,探索以功能互补形成拓展型融合。群众性赛事的基本功能是满足人民群众健身休闲需求,竞技性赛事的基本功能是实现竞技水平与竞赛成绩提升,“双赛”融合衍生新形态可同时满足以上价值功能。另外,在融合过程中深入挖掘文化、旅游、康养、教育、休闲等价值。第二,形成以资源要素为纽带的渗透型融合。“双赛”发展所需的资源要素存在一定区别,因此,应以现代科技为手段有效转化数据、技术为生产要素,赋能传统资源

要素演化为“双赛”融合所需的共性要素,打破“双赛”资源互通壁垒。第三,以利益均衡为目的扩大“双赛”融合效益。构建“双赛”融合发展利益协调机制,实现“双赛”效益最大化。在资源要素共用并提高利用率的基础上,融合过程中通过内部合理分工提升生产效率,驱使“双赛”融合新形态较传统发展模式收获更大效益。

3.2 促进策略

1)以体育强国建设为目标,强化“双赛”融合认识。

建设中国式现代化体育强国就要创新中国特色体育赛事体系,“双赛”作为我国体育赛事体系重要两翼,必定要率先创新发展理念、强化融合发展认识,推动“双赛”构建深入融合关系。构建“双赛”融合认识是化解融合不深问题的前提。首先,厘清“双赛”在体育强国进程中的价值体现,虽然两者均以人民为中心,但群众性赛事秉承厚植体育发展基础作用,为全民健身提供更加深入、更高质量的服务;竞技性赛事秉持引领竞技体育发展功能,为我国竞技实力提升提供平台。因此,群众性赛事与竞技性赛事主要主体要树立促进两者融合既可以为全民健身、健康中国提供支撑,也可以为竞技体育壮大提供保证,以全面发展为体育强国建设作充足准备的认识。其次,在“双赛”融合的基本认识上应提升认识高度,打开“双赛”融合新发展格局,以“双赛”融合为基点向文化旅游、康养医疗、健康教育、智能科技等方面辐射,构成“体育赛事+”的新局面。体育强国建设应以“双赛”融合为突破口打通体育与外界交流整合的壁垒,从而架构由体育赛事为根基的“体育赛事+”生态体系。最后,构成高质量融合理念,即以新发展理念引领“双赛”高质量融合。以新发展理念引领经济高质量发展是推动经济健康可持续发展的必由之路^[28],推动“双赛”高质量融合亦需要新发展理念作为指引,以协调理念为前提推动“双赛”和谐共生,以共享理念为手段促进“双赛”资源要素循环互通,以开放理念为路径调动“双赛”融合主动性,以绿色理念为坚守驱动“双赛”融合更加高效与精细,以创新为根本催生“双赛”融合内生动力。

2)以多元主体协同为抓手,促进“双赛”多方面融合。

“双赛”是一个事物的两个方面,虽然在性质上有所不同,但是治理主体存在交叉与重叠。从治理主体的重要性来看,主要包括政府主体、市场主体和社会主体。“双赛”之所以存在地位竞争和角色冲突,是因为不同赛事的治理主体在其中发挥的作用和所持立场不同,不同主体的利益诉求决定体育赛事的发展方

向。为促进“双赛”高质量融合,三元主体应主动发挥作用形成相互协调关系,政府主体借助政策文件宏观引导,市场主体有效配置资源要素,社会主体利用协调组织作用整合沟通,以此消解角色冲突矛盾。以多元主体为抓手促进“双赛”融合应从以下方面着手,第一,推动规则技术融合。政府针对群众性赛事与竞技性赛事出台的政策条例在参与对象、办赛资质等方面存在区别,无形中割裂“双赛”融合关系,因此,政府主体在制定相关政策、规定时应兼顾群众性赛事与竞技性赛事,使两者目标任务、办赛资质、参与群体等互通融合。另外,运动项目协会等主体应将竞赛技术规则、裁判方法等嵌入群众性赛事使其更加规范。第二,加强“双赛”市场融合。政府主体应主动承担群众性赛事与竞技性赛事融合的桥梁,利用行政权力为市场主体和社会主体创造公平公正的发展环境,在竞技性赛事中提升群众参与度,在群众性赛事中融入竞技体育专业元素。另外,市场主体依靠竞争机制、价格机制推动群众性赛事与竞技性赛事良性发展,加快推进“双赛”市场开放与统一。

3)以运动项目为核心内容,推动“双赛”构建新发展形态。

运动项目是体育赛事开展的基本载体,也是群众性与竞技性赛事融合发展的关键抓手,只有打通运动项目屏障向群众性赛事过渡,引导各类竞技性运动项目向群众性赛事下沉,才能促进“双赛”高水平融合。首先,群众性赛事专业化与竞技化发展。群众性赛事专业化发展应以全民健身赛事活动为载体,引导运动项目嵌入其中,通过降低动作难度、简化技术结构、增加娱乐效果等方式进入。运动项目单项协会和政府主体为主,积极向全社会科学宣传运动项目知识,尤其是竞技运动项目的内涵、技术特点、功能价值等,引导人民群众正确认识运动项目并从中获得精神满足。全民健身赛事活动专业化可以拓展运动项目参与主体,通过群众性赛事、青少年赛事、商业性赛事等,将运动项目融入全民健身活动,驱使群众性赛事项目化发展。其次,竞技性赛事社会化与普及化发展。竞技性赛事在服务体育强国进程中不仅要为运动员提供更高水平的竞技舞台,也要积极赋能后备人才培养。竞技性赛事普及化实则就是打破原有发展形态,以开放包容姿态扩大参与群体。非专业运动员可以通过相关赛事按照名次获得积分以及参与专业赛事名额,从而促进业余运动员与专业运动员同场竞技。群众参与相关赛事以获取一定积分并公示在相关网站,收录在体育赛事相关数据库中,每赛季或每年按照积分排名选拔群众参与到竞技性赛事中。综上所述,群众性赛

事专业化发展和竞技性赛事社会化发展可以扩增赛事数量,无形中扩大了消费群体。当然,以竞技运动项目为内容向群众性赛事过渡还应注重先进的竞技运动训练的成果、手段向群众赛事转化,这是“双赛”深入融合的重要表现。

4)加强体制机制保障,促动政策资源向群众性赛事倾斜。

“双赛”融合发展必须依托完善政策体系作为支持保障,推动相关政策举措落实与落地,可以为“双赛”融合提供强大动力,从而形成可持续发展。一是建立并完善群众性赛事与竞技性赛事融合发展的政策体系。一方面,针对“双赛”融合发展的总体思路和目标、基本原则、融合模式、融合机制、重点领域以及保障措施等方面,加强顶层设计的科学性,以推动两者互补与交叉。另一方面,依据“双赛”融合的主体参与,完善利益协调政策。在明确“双赛”多元主体的利益诉求的基础上,按照分工、参与程度等基本原则设置科学合理的利益协调机制。另外,加大财税支持力度,将财政资金、开发资金、预算投资等向“双赛”融合发展倾斜,以完善财政保障制度。二是加大政策资源向群众性赛事的倾斜程度。竞技性赛事在奥运争光、体育强国建设的作用下,始终处于国家关注之下,相关支持政策层出不穷。相比之下,群众性赛事虽然受到全民健身战略的促动得到大力发展,但是囿于政治、社会等环境限制,群众性赛事的政策资源始终有所不足。基于此,国家政策制定过程中应兼顾“双赛”均衡发展,主动促进竞技性赛事资源向群众性赛事流动,特别是竞技性运动项目资源适度向群众性赛事流入。同时,主动弱化政府主体在群众性赛事中的治理权力,强化市场主体与社会主体作用,利用市场规律和行业规则促进群众性赛事全面发展。“双赛”融合是创新体育赛事体系的重要手段,为两者融合提供体制机制保障的同时应使其更加规范,推动赛事组织运行、技术标准、赛事体系、市场准入等方面标准化发展。

新时代,建设体育强国赋予我国体育赛事新的使命,必须加快创新发展才能适应时代发展要求。“双赛”融合发展是立足国家战略视野下的创新发展之举,既能为全民健身提供服务,也能为竞技体育提供平台。

“双赛”融合发展遵循从技术到市场融合的基本逻辑,在明晰融合前提与条件下构造全新的赛事雏形。回顾群众性赛事与竞技性赛事的发展历程可以发现,两者始终处于交替重点发展的循环渐进过程,发展至今逐步形成加强融合的理念,在推进“双赛”深入融合的

过程中必须化解认识与实践层面的根本问题。在新的发展阶段, 体育赛事应时刻把握高质量发展的深刻内涵与要求, 以创新发展为动力, 增强“双赛”融合服务国家重大利益的综合效能, 为建设中国式现代化体育强国贡献应有作为。

参考文献:

- [1] 刘纯献, 龚德明, 刘盼盼, 等. 中国式现代化引领建设体育强国的价值意蕴与实践路径[J]. 体育学刊, 2024, 31(1): 16-20.
- [2] 国家体育总局. “十四五”体育发展规划[EB/OL]. (2021-10-25)[2024-03-18]. <https://www.sport.gov.cn/n315/n330/c23655706/content.html>
- [3] 韩慧, 郑家鲲. 新中国成立70周年我国体育社会组织发展: 历程回顾、现实审思与未来走向[J]. 体育科学, 2019, 39(5): 3-12.
- [4] 冯加付. 我国群众性体育赛事协同治理研究[D]. 上海: 上海体育学院, 2021.
- [5] 彭国强, 高庆勇. 体育强国进程中我国竞技体育与群众体育协同发展的历史脉络与经验启示[J]. 北京体育大学学报, 2023, 46(4): 1-12.
- [6] 王艳. 政府在群众性体育赛事中的角色定位研究——以上海为例[D]. 上海: 上海体育学院, 2010.
- [7] 季业山. 对我国群众性体育赛事活动中经费管理问题的分析及对策研究[D]. 南京: 南京体育学院, 2021.
- [8] 王家宏, 熊焰, 石岩. 体育竞赛学[M]. 北京: 高等教育出版社, 2019.
- [9] 郑明高. 产业融合发展研究[D]. 北京: 北京交通大学, 2010.
- [10] 厉无畏. 产业融合与产业创新[J]. 上海管理科学, 2002(4): 4-6.
- [11] 周彪, 李燕燕. 全民健身国家战略下的群众性体育赛事社会治理进路研究[J]. 沈阳体育学院学报, 2019, 38(5): 56-61.
- [12] 杨国庆, 彭国强. 新时代中国竞技体育的战略使命与创新路径研究[J]. 体育科学, 2018, 38(9): 3-14+46.
- [13] 王亚坤, 武传玺, 彭响. 新时代我国群众体育赛事发展困境及优化路径[J]. 体育文化导刊, 2018(11): 1-5.
- [14] 彭国强, 杨国庆. “十四五”时期中国竞技体育的发展战略与创新路径[J]. 首都体育学院学报, 2021, 33(3): 257-267.
- [15] 卞余琴, 刘应. 健康中国视域下群众体育与竞技体育协同发展研究[J]. 体育文化导刊, 2019(10): 31-36+48.
- [16] 乔峰. 共生理论视角下竞技体育与大众体育协同发展研究[J]. 南京体育学院学报(社会科学版), 2017, 31(1): 79-84.
- [17] 张磊, 雍明, 刘爱霞. 新一轮科技革命背景下我国体育赛事高质量发展趋向、问题与对策[J]. 天津体育学院学报, 2023, 38(1): 32-38.
- [18] 李祥林. 中国体育竞赛表演产业发展的历程、逻辑与趋势——基于政府行为变迁视角[J]. 体育科学, 2021, 41(3): 10-17.
- [19] 李强. 困扰全运会群众赛事的相关问题及破解对策[J]. 体育学刊, 2019, 26(2): 72-76.
- [20] 高超. 我国竞技体育竞赛体制发展历程与优化路径[J]. 湖北科技学院学报, 2023, 43(4): 104-110.
- [21] 马德浩. 新中国成立以来我国竞技体育发展方式演进历程与展望[J]. 中国体育科技, 2021, 57(1): 4-11.
- [22] 王学彬, 郑家鲲. 新中国成立70周年我国群众体育发展: 成就、经验、问题与展望[J]. 体育科学, 2019, 39(9): 31-40+88.
- [23] 李康, 刘俊一. 中国城市马拉松运动的历史梳理与时代特征分析[J]. 南京体育学院学报(自然科学版), 2015, 14(5): 73-76.
- [24] 白银龙, 舒盛芳. 我国竞技体育治理演进历程、时代特征与展望[J]. 天津体育学院学报, 2021, 36(3): 314-322.
- [25] 程宇飞. 新时代我国竞技体育与群众体育共生发展研究[J]. 广州体育学院学报, 2020, 40(4): 6-9.
- [26] 华宝元. 再论我国群众体育与竞技体育的关系——对习近平接见里约奥运代表团上的讲话分析[J]. 南京体育学院学报(社会科学版), 2016, 30(5): 105-110.
- [27] 任肇祥. 我国竞技运动全民参与审视及 UTR 启示[J]. 广州体育学院学报, 2021, 41(5): 7-11.
- [28] 任保平, 宋雪纯. 以新发展理念引领中国经济高质量发展的难点及实现路径[J]. 经济纵横, 2020(6): 45-54+2.